

類 科：體育行政

科 目：體育原理

考試時間：2小時

座號：_____

※注意：(一)禁止使用電子計算器。

(二)不必抄題，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試卷上，於本試題上作答者，不予計分。

(三)本科目除專門名詞或數理公式外，應使用本國文字作答。

- 一、幸福國小樂樂棒球隊參加全國樂樂棒球錦標賽，因賽制及競賽考量決定在與快樂國小的對抗時，採取消極競賽措施，試申論幸福國小的做法是打假球還是競賽策略？(25分)
- 二、根據行政院體育署(2015)報告指出，民國104年規律運動人口比率為33.4%，試論述「規律運動」的定義以及規律運動習慣的益處。(25分)
- 三、近代奧運會中，「業餘運動精神」(Amateurism)一直是個具話題性的議題，試申論業餘運動精神、業餘運動範疇及業餘運動精神的價值。(25分)
- 四、試論述適應體育之內涵與基本理念。(25分)